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18-059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第二次增加临时提案的 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 年 6 月 15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77	新潮能源	2018/5/16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杭州鸿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关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绵阳泰合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于 5 月 7 日公告了关

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根据股东提案增加《关于提请补选刘珂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公告了关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 2018 年 6 月 15 日召开。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3.02% 股份的股东杭州鸿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关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绵阳泰合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在 2018 年 5 月 22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提请补选徐联春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新潮能源 2018 年 5 月 16 日发布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新潮能源董事黄万珍先生已向新潮能源董事会递交书面辞呈，辞去新潮能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提请补选徐联春为公司非独立董事，提请各位股东于股东大会就此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徐联春先生简历如下：

徐联春，男，1976 年出生，毕业于江苏大学，金融经济师，历任温州大学成教学院教务秘书、兴业银行温州分行行长秘书、浙商银行温州分行信贷部经理、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浙江立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徐联春先生与新潮能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新潮能源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关于提请补选杜晶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新潮能源 2018 年 5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新潮能源独立董事余璇女士已向新潮能源董事会递交书面辞呈，辞去新潮能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现提请补选杜晶为公司独立董事，提请各位股东于股东大会就此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杜晶女士简历如下：

杜晶，女，1974 年出生，毕业于湖南大学，湖南大学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长沙市科技计划项目评审专家、长沙市先导区发展规划评审专家，现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会计学硕士生导师，从事财务管理、财务分析、会计学等多门学科的研究和讲授工作，并兼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御家汇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元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杜晶女士与新潮能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新潮能源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关于提请补选张晓峰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新潮能源 2018 年 5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新潮能源独立董事王东宁先生已向新潮能源董事会递交书面辞呈，辞去新潮能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现提请补选张晓峰为公司独立董事，提请各位股东于股东大会就此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晓峰先生简历如下：

张晓峰，男，1980 年出生，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2007 年起就职于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现任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担任多家政府、企业法律顾问，具有丰富的法律实务经验。

张晓峰先生与新潮能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新潮能源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4、《关于提请补选杨旌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新潮能源 2018 年 5 月 16 日发布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新潮能源独立董事张宝生先生已向新潮能源董事会递交书面辞呈，辞去新潮能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现提请补选杨旌为公司独立董事，提请各位股东于股东大会就此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旌女士简历如下：

杨旌，女，1970 年出生，毕业于江西财经学院，经济类中级职务，历任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南昌证券营业部投资部经理、浙江横店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江苏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现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杨旌女士与新潮能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新潮能源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上述议案内容与董事候选人简历均由提案人提供。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及延期召开股东大会的事项外，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根据股东的提案增加了临时提案《关于提请补选刘珂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了《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 2018 年 6 月 15 日召开。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8 年 6 月 15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 289 号南山世纪大厦 B 座 14 楼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6 月 15 日

至 2018 年 6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公司 2017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和监事报酬的议案》	√
7	《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8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 155 条款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股东提案补选非独立董事）	应选董事（2）人
11.01	《关于提请补选刘珂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2	《关于提请补选徐联春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股东提案补选独立董事）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2.01	《关于提请补选杜晶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2	《关于提请补选张晓峰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3	《关于提请补选杨旌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9 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

上述议案 10 已于 2017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

上述议案 11.01 已于 2018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

上述议案 11.02、12.01-12.03 已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4、5、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0、11.01-11.02、12.01-12.0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本次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含独立董事候选人）及之后若有股东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含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若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含独立董事候选人）超出公司应补选的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则公司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实行差额选举。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4 日

●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8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 2017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6	《关于公司董事和监事报酬的议案》			
7	《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8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9	《关于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 155 条款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股东提案补选非独立董事）	/
11.01	《关于提请补选刘珂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2	《关于提请补选徐联春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股东提案补选独立董事）	/
12.01	《关于提请补选杜晶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2	《关于提请补选张晓峰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3	《关于提请补选杨旌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

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